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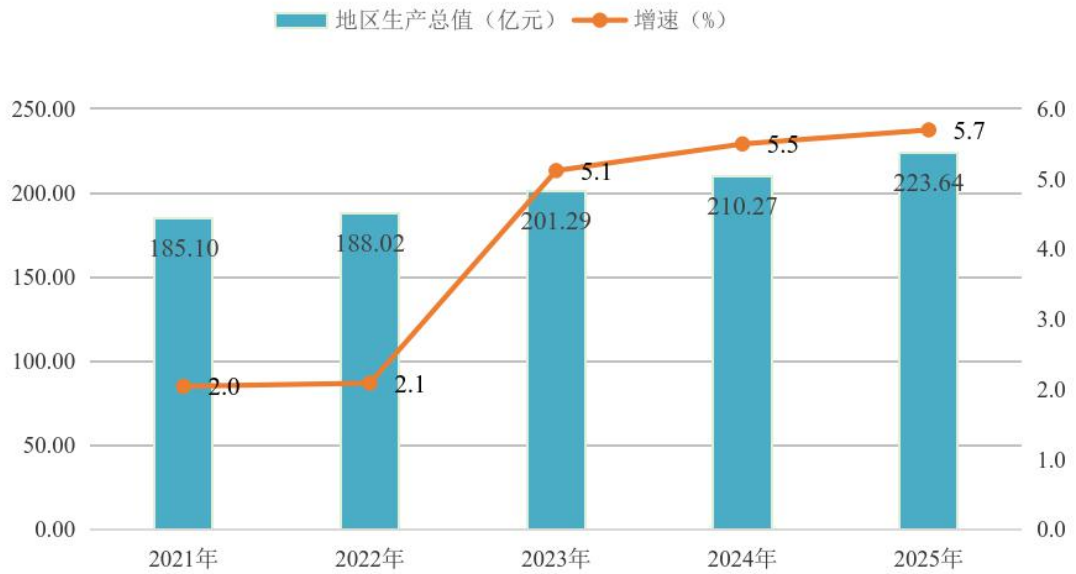
嵩明县二〇二五年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1]

2025年，全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锚定“产城融合示范区、现代制造业基地”功能定位，坚定信心、凝心聚力，全面推进各项政策落实落细落地。坚定不移“大抓产业、主攻工业”，全县生产需求平稳增长、新旧动能转换逐步加快，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量质齐升，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

一、综合

根据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结果，2025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223.64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5.7%。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27.50亿元，增长3.3%；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59.68亿元，增长4.8%；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136.46亿元，增长6.6%。三次产业结构比为：12.3:26.7:61.0。三次产业对GDP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为7.7%、21.6%、70.7%，分别拉动全县GDP增长0.4、1.2和4.0个百分点。全年人均地区生产总值51636元，比上年增长5.7%。

图1 2021—2025年嵩明县地区生产总值增长情况



民营经济活力增强。全县实现民营经济增加值^[2]136.06亿元，比上年增长5.5%，占全县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为60.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2.86亿元，增长3.4%；第二产业增加值45.49亿元，增长8.0%；第三产业增加值67.71亿元，增长4.7%。

新兴动能培育加快。全年规模以上工业^[3]中，装备制造业^[4]增加值增长16.2%，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为29.8%。通过网络实现的商品销售额同比增长182.0%，占限额以上消费品零售额的23.9%，较去年同期提高14.7个百分点。

市场主体不断扩大。年末市场主体总量达到4.86万户，比上年增长4.5%。本年新登记市场主体7083户，其中：私营企业1218户，个体工商户5748户。

年末全县常住人口43.15万人，其中城镇人口25.26万人，乡村人口17.89万人。全年出生人口0.36万人，出生率为8.31‰；死亡人口0.41万人，死亡率为9.47‰；自然增长

率为-1.16%。年末全县城镇化率 58.54%，比上年末提高 0.89 个百分点。年末全县户籍人口 313763 人，其中城镇人口 215305 人，占户籍人口的 68.62%。全县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987 人。至年末，实有城镇登记失业人数 2610 人。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60 亿元，比上年增长 25.7%。其中：税收收入 7.0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0%，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3.5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98 亿元，增长 0.7%。基本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4.41%，其中：教育占 26.04%，社会保障和就业占 16.96%，卫生健康占 9.82%，住房保障支出占 4.57%，节能环保 0.93%。

二、农林牧渔业

全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2]完成 45.42 亿元，比上年增长 3.4%。其中：农业产值 39.99 亿元，增长 4.1%；林业产值 0.55 亿元，增长 13.0%；牧业产值 3.74 亿元，下降 4.2%；渔业产值 0.18 亿元，增长 8.2%；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产值 0.97 亿元，增长 4.5%。实现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27.85 亿元，比上年增长 3.4%。

图2 2021—2025年嵩明县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及增长情况



全年粮食作物种植面积 18.30 万亩，粮食总产量 5.21 万吨，比上年增加 641 吨，增长 1.2%。蔬菜及食用菌种植面积 30.25 万亩，产量达 65.45 万吨，比上年分别增长 9.3%、10.8%。鲜切花产量 8.13 亿枝，比上年下降 2.1%。盆栽观赏植物（包括盆景）0.43 亿盆，比上年下降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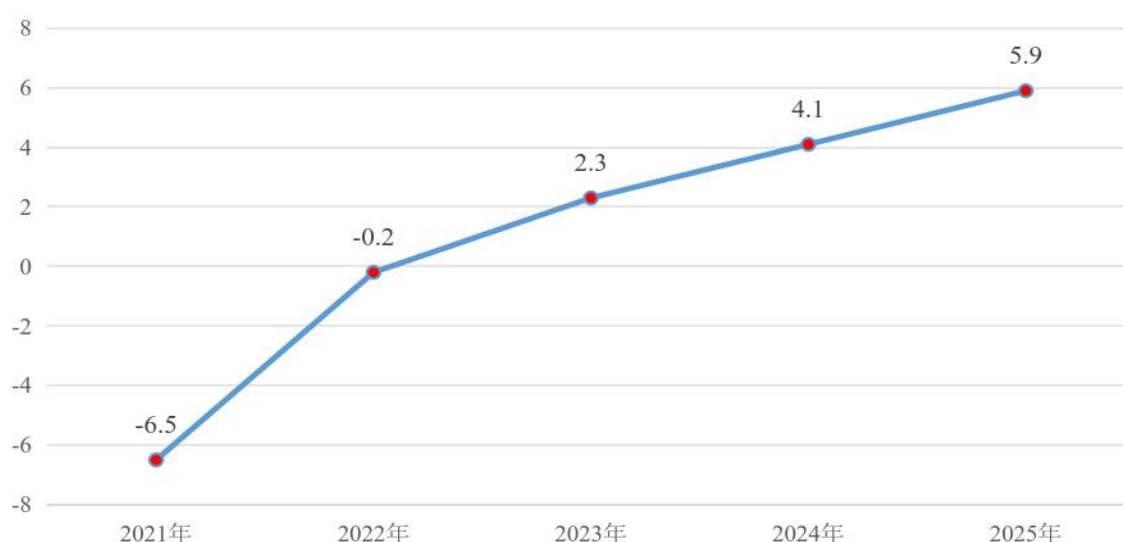
全年猪牛羊禽肉产量 0.801 万吨，比上年下降 12.8%，其中，猪肉产量 4671 吨，下降 9.4%；牛肉产量 929 吨，下降 3.7%；羊肉产量 557 吨，增长 12.8%；禽肉产量 1853 吨，下降 27.8%。禽蛋产量 1807 吨，增长 11.1%。牛奶产量 1.89 万吨，下降 29.3%。年末生猪存栏 2.82 万头，牛存栏 1.40 万头，羊存栏 2.40 万只。

年末农用机械总动力 14.91 万千瓦。大中型拖拉机 305 台。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97.4%，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92.8%。全县有效灌溉面积达 19.37 千公顷。

三、工业和建筑业

全年全部工业增加值 41.71 亿元，比上年增长 5.1%。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5.9%，分门类看，采矿业增长 6.9%，制造业增长 1.5%，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79.2%；分经济类型看，国有控股企业增加值下降 3.6%，私人控股增长 14.3%，港澳台商控股增长 41.5%，外商控股下降 4.9%，其他控股下降 1.5%。

图3 2021年—2025年嵩明县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情况（%）



分行业看，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458.6%，通用设备制造业增长 34.6%，金属制品业增长 19.4%，农副食品加工业增长 15.6%，专用设备制造业增长 14.4%；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下降 0.5%，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下降 11.7%，食品制造业下降 9.3%，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下降 7.7%。

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163.25 亿元，比上年增长 3.5%。实现利税总额 6.46 亿元，下降 9.1%。

表 1 2025 年规模以上工业主要产品产量及增长情况

产品名称	计量单位	产量	比上年增长 (%)
饲料	万吨	7.36	-16.2

鲜、冷藏肉	万吨	5.88	21.3
方便面	万吨	4.62	-4.1
乳制品	万吨	4.92	15.3
饮料酒	万千升	22.12	-9.4
#啤酒	万千升	22.09	-9.5
饮料	万吨	95.57	-1.7
#包装饮用水	万吨	56.24	3.8
纸制品	万吨	9.29	-6.3
#瓦楞纸箱	万吨	8.51	-3.7
多色印刷品	万对开色令	13.99	-15.7
商品混凝土	万立方米	44.79	4.8
钢材	万吨	1.73	-2.9
#钢筋	万吨	1.28	12.3
#电工钢板（带）	万吨	0.45	-30.1
钢结构	万吨	40.63	72.7
金属切削机床	台	9116	14.7
#数控金属切削机床	台	2279	60.8

全年建筑业总产值比上年增长 5.5%。全县具有总承包和专业承包资质的建筑业企业营业收入下降 1.3%。

四、服务业

全县服务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6.6%。其中，批发和零售业增长 10.9%，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长 7.5%，住宿餐饮业增长 12.5%，金融业增长 4.2%，房地产业增长 6.2%，其他服务业增长 5.1%。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5]实现营业收入 13.81 亿元，同比增长 2.7%。重点服务业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 8.7%，其中，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营业收入增长 30.0%，装卸搬运和仓储业增长 0.2%，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增长 8.9%，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增长 27.4%，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增长 44.1%，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下降 18.2%，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下降 1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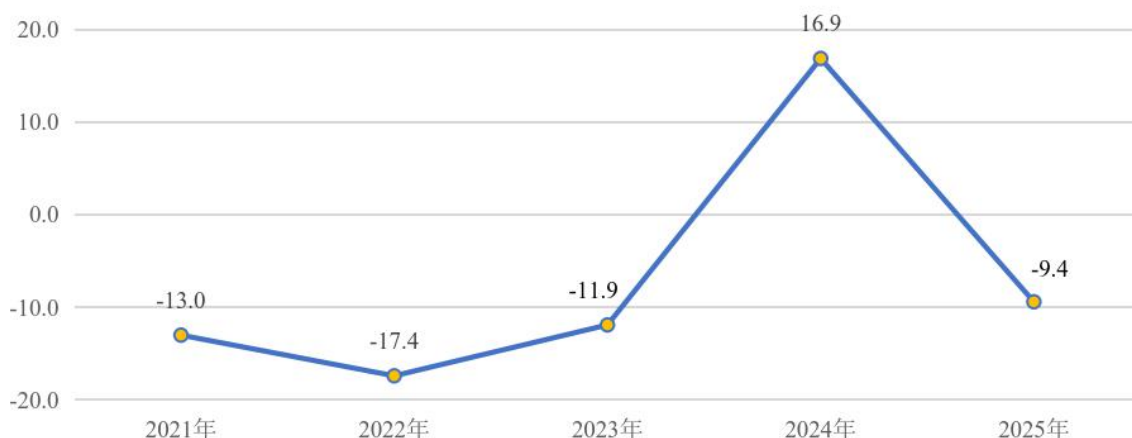
全年货物运输量 2239 万吨，货物运输周转量 193537 万吨公里。全年公路旅客运输量 172 万人次，公路旅客运输周转量 6217 万人公里。年末公路通车里程 1090.09 公里，其中，高速公路通车里程 102 公里。行政村公路硬化率达 100%。年末全县民用汽车保有量 10.28 万辆，比上年末减少 0.91 万辆。新能源车保有量 0.78 万辆，比上年末增加 0.24 万辆。行政村客运班车通达率为 100%。

全年完成邮政业务总量 0.32 亿元，邮政函件业务 15.26 万件，包裹业务 306.84 万件，快递业务量 117.53 万件，快递业务收入 576.83 万元。电信业务总量 5.15 亿元，年末固定电话用户 1.55 万户，移动电话用户 52.72 万户。接入互联网手机 47.49 万部，接入互联网计算机 18.02 万台。

五、固定资产投资

全县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6]比上年下降 9.4%。第一产业投资增长 65.3%，第二产业投资增长 3.2%，第三产业投资下降 18.0%。基础设施投资比上年下降 50.6%，其中，交通投资同比下降 50.3%。工业投资增长 3.2%，其中，制造业投资增长 27.4%。农业投资增长 21.2%。产业投资^[7]增长 30.1%。民间投资^[8]增长 18.7%，其中，扣除房地产项目投资增长 19.5%。

图4 2021—2025年嵩明县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长情况（%）



房地产开发投资比上年增长 15.6%。其中，住宅投资增长 1.9%，办公楼投资增长 284.0%，商业营业用房增长 136.1%。房屋施工面积增长 4.7%，其中本年新开工面积下降 16.3%。本年商品房销售面积增长 24.7%。

六、国内贸易和对外经济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 122.79 亿元，比上年增长 7.7%。

图5 2021—2025年嵩明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增长情况



全年限额以上单位中，粮油、食品类商品零售额比上年

增长 21.2%，日用品类增长 84.5%，体育、娱乐用品类增长 4.2%，家用电器和音响器材类增长 33.6%，文化办公用品类增长 3.6%，石油及制品类增长 4.9%；饮料类下降 0.1%，烟酒类下降 7.4%，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下降 5.1%，化妆品类下降 20.8%，五金电料类下降 21.0%，中西药品类下降 91.5%，家具类下降 50.5%，汽车类下降 64.4%。

全年外贸进出口总额 1.53 亿美元，其中出口 1.21 亿美元。

七、科学技术和教育

全年科技项目申报 77 项。获专利授权件数 346 件。技术合同成交金额 1.23 亿元。年末共有高新技术企业 103 户。全年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为 92.0%。

全县共有学校 141 所，在校学生 63783 人，当年招生 15456 人，当年毕业生 18686 人，专任教师 3770 人。其中：高中 6 所，在校学生 6470 人，当年招生 2156 人，当年毕业生 1824 人，专任教师 499 人；中等职业教育学校 3 所，在校学生 9175 人，当年招生 2606 人，当年毕业生 4730 人，专任教师 422 人；初中 9 所，在校学生 10408 人，当年招生 3598 人，当年毕业生 3135 人，专任教师 750 人；普通小学 47 所，在校学生 26840 人，当年招生 4477 人，当年毕业生 4301 人，专任教师 1406 人；幼儿园 75 所，在园幼儿 10791 人，当年招生 2611 人，当年毕业生 4687 人，专任教师 675

人。特殊教育学校 1 所，在校学生 99 人，当年招生 8 人，当年毕业生 9 人，专任教师 18 人。初中阶段毛入学率 102.38%。小学学龄儿童毛入学率 100.63%。

八、文化旅游和卫生健康

年末全县艺术表演团体 1 个，登记在册的群众业余文艺团体 214 个。公共图书馆 1 个，图书馆藏书达 10.83 万册。有文化馆 1 个，文化站（室）5 个。年末全县广播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99.73%，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99.85%，有线数字电视用户 0.81 万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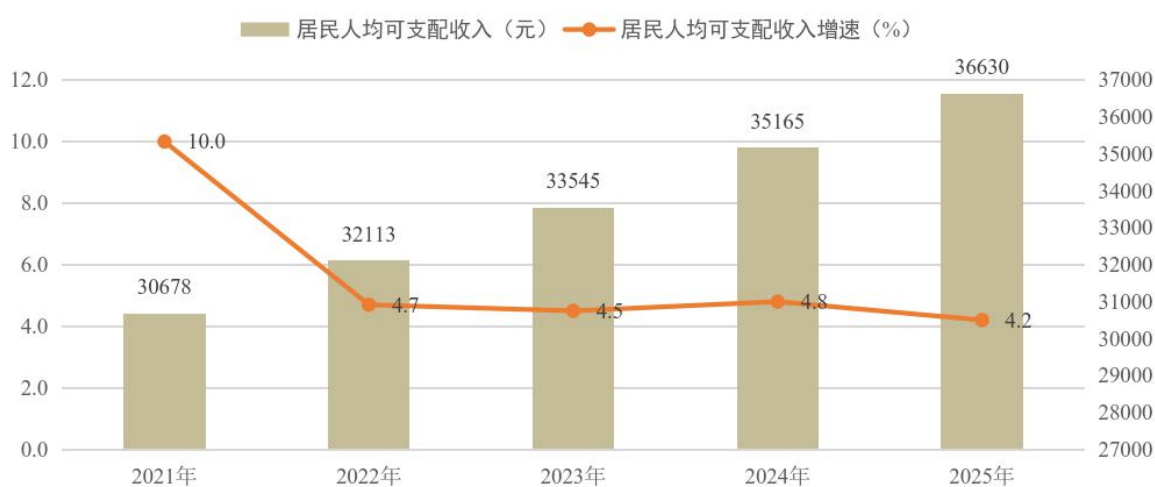
全年共接待游客总人数比上年增长 13.22%，旅游总收入增长 19.59%。

年末全县共有医疗卫生机构 228 个：医院 17 个（含民营医院 12 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2 个，其中：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 个，妇幼保健机构 1 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09 个，其中：乡镇（街道）卫生院 6 个，村卫生室 76 个，门诊部 4 个，诊所（卫生所、医务室）123 个。年末卫生技术人员 2889 人，其中：执业（助理）医师 1151 人，注册护士 1366 人。年末医疗卫生机构拥有病床 2318 张，其中：医院拥有病床 1970 张。

九、居民收入消费与社会保障

全年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9]36630元，比上年增长4.2%。按常住地分，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55071元，增长3.0%；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4438元，增长6.0%。全年全体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0]28764元，比上年增长3.5%。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消费支出41958元，增长2.1%；农村常住居民人均消费支出20041元，增长5.5%。

图6 2021—2025年嵩明县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增长情况



年末全县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24.16万人，其中，城镇职工6.97万人，城乡居民17.19万人；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为30.33万人，其中，城镇职工3.60万人，城乡居民26.73万人；失业、工伤、生育保险参保人数分别2.81万人、5.42万人、2.85万人。

年末提供住宿的民政服务机构6个，提供住宿的民政服务机构床位850张，其中，养老服务床位850张。

十、资源、环境和应急管理

全年水资源总量2.78亿立方米。年末全县水库总数65

座，库容达 10617.18 万立方米。水利工程供水量 7357 万立方米。森林面积 3.242 万公顷，森林覆盖率 39.26%。全年新增造林面积 955 亩。

全年降水量 1513.7 毫米，年平均气温 15.1℃，全年日照时数 1712.3 小时。

全年空气质量优良达标率 98.62%。工业废水排放达标率为 100%，工业废气处理率为 100%，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利用率 100%。集中式污水处理率 98.95%，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城市建城区面积 9.11 平方公里，建成区绿地率 40.37%。建成区绿化覆盖面积 397.15 公顷，绿化覆盖率为 43.59%。建城区拥有公园 32 个，占地面积 94.05 公顷。

全年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8 起，死亡 8 人。

注释：

[1]公报中各项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根据嵩明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对地区生产总值、三次产业增加值、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等历史数据（图 1、图 5）进行了修订。其中，2021—2023 年地区生产总值为嵩明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修订数，2024 年为最终核实数，2025 年为初步核算数。

[2]地区生产总值（GDP）及分产业增加值、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民营经济增加值及分产业增加值、农林牧渔业总产值绝对数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不变价格计算。

[3]规模以上工业统计范围包括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工业法人单位。

[4]装备制造业包括金属制品业，通用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汽车制造业，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仪器仪表制造业。

[5]规模以上服务业统计范围包括年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卫生行业法人单位；年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房地产业（不含房地产开发经营），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教育行业法人单位；年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社会工作行业法人单位。

[6]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是指城镇和农村非农户计划总投资 500 万元及以上的固定资产项目投资和房地产开发投资，不含农户投资。

[7]产业投资是指三次产业中生产经营性行业完成的固定资产投资，其统计范围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民间投资是指具有集体、私营、个人性质的内资调查单位以及由其控股（包括绝对控股和相对控股）的调查单位在国内建造或购置固定资产的投资。

[9]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指通过住户收支与生活状况调查取得的，调查户在调查期内获得的、可用于最终消费支出和储蓄的总和，即调查户可以用来自由支配的收入，除以家庭常住人口得到的人均收入。可支配收入既包括现金，也包括实物收入。按照收入的来源，可支配收入包含四项，分别为：工资性收入、经营净收入、财产净收入、转移净收入。按常住地分，得到城镇和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

计算公式为：

可支配收入=工资性收入+经营净收入+财产净收入+转移净收入

其中：经营净收入=经营收入-经营费用-生产性固定资产-折旧生产税

财产净收入=财产性收入-财产性支出

转移净收入=转移性收入-转移性支出

[10]居民人均消费支出指住户在调查期间内用于满足家庭日常生活消费需要的全部支出，包括用于消费品的支出和用于服务性消费的支出，除以家庭常住人口得到的人均支出。根据用途不同，消费支出可划分为食品烟酒、衣着、居住、生活用品及服务、交通通信、教育文化娱乐、医疗保健、其他用品及服务八大类。根据来源不同，消费支出可划分为现金消费支出、实物消费支出（含自产自用、来自单位、来自政府和其他社会组织）。按常住地分，得到城镇和农村居民消费支出。

资料来源：公报中涉及的财政、交通运输、市场主体、邮政、电信、对外经济、教育、科技、文化、卫生、水利、林业、环境保护、应急管理、社会保障、城市建设、气象等数据来源于相关部门。